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天为(评)字 26-03-18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2 月 04 日,注册地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经济开发区求是路 111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晔。经营范围包括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污水处理;环保工程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原名桐庐维尔利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桐庐县人民政府以特许经营方式实施的桐庐县富春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清洁排放改造工程(一二期提标改造工程)(具体见附件)。</p> <p>依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2022 年修订)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有:污水处理过程使用的三氯化铁溶液,化验室水质检测用的盐酸(36%)、硫酸(98%)、重铬酸钾,食堂燃料天然气。本项目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2022 年修订),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7-2017(2019 年版),本企业行业类别属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4620)。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 2018 年第 12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 年版)相关内容,本项目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胡伟
技术负责人		周玉飞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胡伟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周玉飞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余红光、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胡伟、赵晨
	时间	2026年3月-2026年4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年4月